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揭海三防办〔2023〕19号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办公室关于启动防风Ⅳ级应急响应通知

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有关入区企业：

据气象部门报告，惠来县气象台15日17时10分将台风白色预警信号升级为台风蓝色预警信号。受台风“泰利”影响，未来两天我区陆地风力将加大到6~7级，阵风8~9级；附近海面风力加大到8~9级，阵风10~11级。依据《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专项应急预案》和有关规定，区三防指挥部办公室决定于2023年7月16日11时30分启动防风Ⅳ级应急响应。

各部门、企业要严肃三防工作纪律，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和预案规定，落实好属地和行业主管责任，统筹做好防汛、防风各项工作，严格落实省防总关于防台风“六个百分百”的要求，请中石油广东石化公司、中交四航局揭阳分公司确保在7月16

日 12 时前海上作业船只全部回港，作业人员全部上岸避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并及时报告区三防办、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局（电话：6208803，传真：6208805）。

附件：防风Ⅳ级应急响应措施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代）
2023 年 7 月 16 日



防风Ⅳ级应急响应措施

（一）揭阳市“一城两园”气象服务专班：对台风的发展趋势包括其中心位置、强度、移动方向、速度等进行会商分析，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告区三防指挥部。

（二）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局、区建设管理局：组织、指导全区开展建筑工地防风安全巡查；落实建筑工地人员防风避险措施，建筑工地危险地带设置隔离标志；督促有关单位落实防风措施，做好应急救援准备；负责所代建项目施工现场、工棚等的安全管理，督促施工、监理单位落实避风避险措施，建筑工地危险地带设置隔离标志，保障工地安全。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和在建水利工程落实安全度汛措施。

（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大南海分局、区公用事业中心：组织对工业区内路灯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协调切断损坏路灯电源；通知下属各单位户外作业人员、高空作业人员停止作业；负责督促做好户外广告牌防风加固工作；加强对所辖垃圾填埋场所排水系统的检查和清理。

（四）市公安局大南海分局、揭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南海大队：组织加强治安管理和道路运输的安全检查。督促、检查各企业运输车辆的动员和部署抗击台风的各项防范措施，迅速转移危险区域人员；维护交通秩序。

（五）各部门、入区企业要严肃三防工作纪律，严格按照

省防总关于防台风“六个百分百”的要求和 14 日晚上和 15 日下午省、市、工业区防台风工作视频会议精神落细落实好各项防御工作，加强汛期 24 小时领导带班值班、救援准备和灾情险情信息报送，杜绝迟报、瞒报的情况发生。

区三防指挥部其他成员单位根据本单位职责与应急预案落实相关工作措施，认真排查整改薄弱环节隐患。请各有关部门、入区企业将防汛、防台风工作落实情况及时报送区三防办。